**原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副食烹饪区 | |  |  |  |  |
| 2 | 大锅灶 | 1050\*1200\*800 | 采用SUS304不锈钢板制作，炉台面及围基≥1.2mm不锈钢板材，炉身及炉背板≥1.2mm不锈钢板材，炉身骨架≥40\*40\*3.5mm角铁，炉通脚≥50mm（加厚无缝不锈钢管。炉堂内采用高级耐火棉隔热以及耐火砖砌结火位，每一个炉头装有摇摆水龙头等辅助设备，每台炉头配备中压鼓风机280W一台，配20印不锈钢锅，配置摇摆水龙头。 3、技术指标要求：额定热负荷：≥35kW，热效率≥65%，达到一级能效。符合GB 30531-2014《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提供具有CMA认证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CQC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台 | 3 |
| 3 | 双炒双温灶 | 2150\*1200\*800 | 采用SUS304不锈钢磨砂板制作，炉台面及围基≥1.0mm不锈钢板材，炉身及炉背板≥1.0mm不锈钢板材，炉身骨架≥40\*40\*3.5mm角铁，炉通脚≥50mm（加厚无缝不锈钢管。炉堂内采用高级耐火棉隔热以及耐火砖砌结火位，带熄火保护。每一个炉头装有摇摆水龙头等辅助设备。炉头配备中压鼓风机280W两台，配置摇摆水龙头。 3、技术指标要求：额定热负荷：≥2\*45KW，热效率≥45%，达到一级能效；符合GB 30531-2014《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提供至少带CMA和CNAS标识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本条参数。 4、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佐证本条参数。 | 台 | 1 |
| 4 | 双眼低汤灶 | 1100\*700\*500 | 采用SUS304不锈钢板制作，板厚≥1.2mm，功率：12KW。 | 台 | 1 |
| 排烟系统 | |  |  |  |  |
| 1 | 抽风柜 | 11kw | 1、采用304不锈钢板，厚度1.2mm。 2、功率：20KW/380V，8档360度旋转无级变速档位火力开关。 3、LED数码显示屏，实时显示功率、当前火力档位和用电度数累计，物联数字机芯，采用72MHZ的高速数字处理器，≥25项智能保护功能。 4、手机微信小程序搭载物联网技术功能，具有设备分组、设备状态显示、用电量统计、设备状态信息、设备故障提醒等功能。 5、产品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CQC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产品外壳不锈钢板材耐腐蚀，中性盐雾试验保护级别≥10级。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热效实测值≥94%，产品符合 GB 40876-2021《商用电磁灶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要求，且能效等级达到 1 级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产品安规检验符合GB4706.1-2005和GB4706.52-2008标准要求，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发热、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热和耐燃、稳定性和机械危险等项目均应符合国家标准。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台 | 1 |
| 2 | 油烟净化器 | 20000风量 | 1、采用304不锈钢板，厚度1.2mm。 2、功率：20KW/380V，双炒，双温控制，8档360度旋转无级变速档位火力开关。 3、LED数码显示屏，实时显示功率、当前火力档位和用电度数累计，物联数字机芯，采用72MHZ的高速数字处理器，≥25项智能保护功能。 4、手机微信小程序搭载物联网技术功能，具有设备分组、设备状态显示、用电量统计、设备状态信息、设备故障提醒等功能。 5、产品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CQC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产品外壳不锈钢板材耐腐蚀，中性盐雾试验保护级别≥10级。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热效实测值≥94%，产品符合 GB 40876-2021《商用电磁灶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要求，且能效等级达到 1 级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产品安规检验符合GB4706.1-2005和GB4706.52-2008标准要求，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发热、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热和耐燃、稳定性和机械危险等项目均应符合国家标准。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台 | 1 |

**现变更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副食烹饪区 | |  |  |  |  |
| 2 | 电磁大锅灶 | 1000\*1100\*800 | 1、采用304不锈钢板，厚度1.2mm。  2、功率：20KW/380V，8档360度旋转无级变速档位火力开关。  3、LED数码显示屏，实时显示功率、当前火力档位和用电度数累计，物联数字机芯，采用72MHZ的高速数字处理器，≥25项智能保护功能。  4、手机微信小程序搭载物联网技术功能，具有设备分组、设备状态显示、用电量统计、设备状态信息、设备故障提醒等功能。  5、产品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CQC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产品外壳不锈钢板材耐腐蚀，中性盐雾试验保护级别≥10级。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热效实测值≥94%，产品符合 GB 40876-2021《商用电磁灶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要求，且能效等级达到 1 级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产品安规检验符合GB4706.1-2005和GB4706.52-2008标准要求，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发热、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热和耐燃、稳定性和机械危险等项目均应符合国家标准。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台 | 3 |
| 3 | 电磁双炒双温灶 | 1800\*1100\*800 | 1、采用304不锈钢板，厚度1.2mm。  2、功率：15kW\*2/380V，8档360度旋转无级变速档位火力开关，φ400mm微晶锅，配两个φ500mm不锈钢双耳炒锅。  3、LED数码显示屏，实时显示功率、当前火力档位和用电度数累计，物联数字机芯，采用72MHZ的高速数字处理器，≥25项智能保护功能。  4、手机微信小程序搭载物联网技术功能，具有设备分组、设备状态显示、用电量统计、设备状态信息、设备故障提醒等功能。  5、产品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CQC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产品外壳不锈钢板材耐腐蚀，中性盐雾试验保护级别≥10级。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热效率两个头实测值≥93%，产品符合 GB 40876-2021《商用电磁灶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要求，且能效等级达到 1 级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台 | 1 |
| 4 | 电磁双眼低汤灶 | 1300\*800\*600 | 1、采用304不锈钢板，厚度1.2mm。  2、功率：15KW\*2/380V，加厚微晶板，LED数码显示屏，仿真火力显示，实时显示功率、当前火力档位。  3、配φ500\*500mm食品级不锈钢复合底汤桶，SUS304不锈钢摇摆水龙头，8档360度旋转无级变速档位火力开关配置。  4、手机微信小程序搭载物联网技术功能，具有设备分组、设备状态显示、用电量统计、设备状态信息、设备故障提醒功能等。  5、热效率实测值≥92%，产品符合 GB 40876-2021《商用电磁灶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要求，且能效等级达到 1 级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所投产品依据GB/T 10125-2021(试验周期为108h的中性盐雾试验(NSS))、GB/T 6461-2002(保护评级)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进行试验，具备防腐蚀等级10级认证证书。  7、产品食品接触材质符合GB 4806.7-2023;GB 4806.9-2023食品接触安全要求。提供CQC食品接触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所投产品生产企业依据GB/T23331-2020/IS0 50001-2018《能源管理体系要求》、RB/T119-2015《能源管理体系 机械制造企业认证要求》标准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范围包含商用电磁灶。 | 台 | 1 |
| 排烟系统 | |  |  |  |  |
| 1 | 抽风柜 | 11kw | 参考尺寸：1185\*1400\*1665mm  1、风柜外壳采用≥1.2mm厚不锈钢板制作，内部双层静音棉孔板制作，框架选用≥5mm厚50\*50mm国标镀锌角铁，主轴采用45#钢。  2、采用耐腐蚀风机专用轴承，纯铜芯国标电机，风机设有检修门，方便日后维修。  3、功率：≥11kW，风量：≥29500m³/h。  4、采用耐腐蚀叶轮。风机叶轮依据GB/T 10125-2021 标准，进行乙酸盐雾试验后，根据GB/T 6461-2002 标准对其表面进行外观评价，评定结果应达10级及以上，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  5、满足GB/T23717.1-2009，GB/T2298-2010，GB/T16916.1-2014检测标准，检测机械振动测试、机械冲击测试、破皮测试、漏电、防止松动、外观、防触电保护、绝缘介电强度等项目，检测结果符合要求，判定合格，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  6、满足GB/T2423.63-2019、GB/T12085.22-2022 检测标准，进行温度综合试验、温度湿度综合试验、稳态加速度试验，检测结果符合要求；依据GB/T 2423.58-2008标准，进行环境检测(振动混合模式)试验，检测结果符合要求；依据GB/T2423.4-2008标准，在温度40℃，湿度≥95% 的环境下工作48小时，循环次数6次，电气性能正常，表面无明显的损坏和变化，样品功能正常；依据GB/T2423.43-2008环境试验(振动、冲击、动力学）冲击试验，检测结果合格。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  7、满足GB/T17626.31-2021，GB/T17626.5-2019，GB/T17626.6-2017，GB/T17626.10-2017检测标准，检测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的抗扰度、工频磁场抗扰度的检测结果符合要求。提供具有CMA认证和CNAS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 | 台 | 1 |
| 2 | 油烟净化器 | 20000风量 | 参考尺寸：824\*971\*1282mm  1、外壳采用 1.2mm 厚 不锈钢板制作，电场采用三系铝镁合金，设备主体绝缘子采用陶瓷绝缘子。  2、防水等级达到IPX6级别。  3、满足额定风量下净化效率≥95%，额定风量下油烟排放浓度≤0.5mg/m3，提供至少带CMA标识的检验（测）报告佐证本条参数。  4、满足 GB/T17626.5-2019，GB/T13870.5-2016，GB/T12113-2023，GB/T38847-2020检测标准。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的抗扰度，运转中有无异常声音或异常振动现象，可靠性，过压过流保护，短路保护，闪络保护，开路保护，生理效应接触电压阀值，检测结果符合要求。提供至少带CMA标识的检验（测）报告佐证本条参数。  5、符合 GB/T25915.1-2021，GB/T25915.3-2010，GB/T25915.7-2010的检测标准，依据 GB/T25915.9-2018的检验方法，设备洁净度粒径试验合格，检测结果为SCP4级及以上。提供至少带CMA标识的检验（测）报告佐证本条参数。  6、满足 GB/T23717.1-2009，GB/T5095.2502-2021， GB/T35758-2017的检验标准，对自然衰减测试、盐雾测试、机械冲击试验、机械振动进行测试，检测结果符合要求，判定合格，根据GB/T 2423.5-2019冲击试验方法，测试产品外观、功能及特性符合A级要求。根据 GB/T 2423.17-2008第2部分:盐雾试验方法，测试条件满足：盐雾浓度5%、测试溶液PH值6.7(23℃)、盐雾驻留时间120小时，测试后经检査，样品漆膜无气泡、生锈、脱落、点蚀、裂纹等现象。提供至少带CMA标识的检验（测）报告佐证本条参数。 | 台 | 1 |